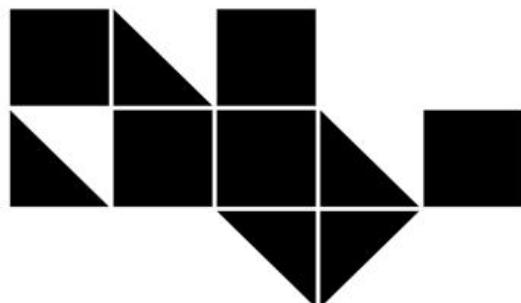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上 海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9:25，
9:30-11:30，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茸阳路 98 号 1 号楼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议程：

- 1、宣布会议开始，介绍现场参会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股份数。
- 2、宣读会议须知。
- 3、推举会议计票员和监票员（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 4、审议会议议案并填写表决票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

- 5、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与提问。
- 6、计票员和监票员清点并统计表决结果。
- 7、宣读现场会议投票结果。
- 8、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9、宣布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最终表决结果。
- 10、大会见证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 11、宣读会议决议。
- 12、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表在本公司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一、参加本次股东会的A股股东为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到场办理股东签到、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者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至公司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至公司登记。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会议主持人报告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所持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宣布会议开始；在此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没有表决权。特殊情况，应经大会工作组同意并向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三、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工作人员将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次股东会对议案进行表决前，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对议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利益或干扰会议正常秩序。股东发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3分钟，发言人数10人为限，发言内容应围绕会议的议题。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

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并拥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对非累积投票制议案明确表示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表决票相应栏内划“√”，三者中只能选一项；对累积投票制议案投票在每个候选人的空格内填写赞成票数，每一议案投票数总和超过股东所持总投票权数（注：该股东对该项议案的投票权总数=持有股份数×应选董事人数）的无效。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多选的表决票按无效票处理，不计入本次表决的有效表决票总数。为保证表决结果的有效性，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填写股东信息，并在“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签名”处签名。未完整填写股东信息或未签名的表决票，按无效票处理，不计入本次表决的有效表决票总数。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如有多名授权出席会议的代表，应推举一名首席代表，由该首席代表填写表决票。

八、议案表决后，由监票人宣布投票结果，并由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九、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宜。

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前身是 1985 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自 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股东）68 人，注册会计师 35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180 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6,893.21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7,281.4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6,684.46 万元。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73 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9,193.46 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20,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因圣莱达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宁

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最新 1 案中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圣莱达的偿付义务在 40% 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涉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赔偿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2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张勋先生，201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晓琳女士，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希曦，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担任质控合伙人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5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收到警示函 1 次。除此之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标准

2024 年度，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含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7.00 万元，系按照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天数和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2025 年度，相关收费原则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以上议案，请审议。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2 日

议案 2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制度进行了梳理，制定、修订了相关制度，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备注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制度原文详见 202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请审议。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2 日